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ISON FINANCE GROUP LIMITED

貝森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88)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舉行的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的所有提呈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貝森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的通函（「該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的所有提呈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總票數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805,633,964	805,627,964 (99.9993%)	6,000 (0.0007%)
2.(A)	(i) 重選孫磊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805,635,964	805,629,964 (99.9993%)	6,000 (0.0007%)
	(ii) 重選陳亦工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805,635,964	805,629,964 (99.9993%)	6,000 (0.0007%)
	(iii) 重選馮中華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805,635,964	805,629,964 (99.9993%)	6,000 (0.0007%)

普通決議案		總票數	票數 (%)	
			贊成	反對
2.(B)	授權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的酬金。	805,635,964	805,629,964 (99.9993%)	6,000 (0.0007%)
3.	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805,635,964	805,629,964 (99.9993%)	6,000 (0.0007%)
4.(A)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項一般授權發行股份。 [#]	805,635,964	804,607,764 (99.8724%)	1,028,200 (0.1276%)
4.(B)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項一般授權行使本公司權力回購本身的股份。 [#]	805,635,764	805,627,764 (99.9990%)	8,000 (0.0010%)
4.(C)	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的發行股份授權。 [#]	805,633,964	804,605,964 (99.8724%)	1,028,000 (0.1276%)
由於超過 50% 票數贊成上述每項決議案，故上述所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總票數	票數 (%)	
			贊成	反對
5.	批准建議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細則。 [#]	805,475,564	805,467,535 (99.9990%)	8,029 (0.0010%)
由於超過 75% 票數贊成上述決議案，故上述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 決議案的全文已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附註：

1.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184,865,332。
2. 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1,184,865,332 股。
3. 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提呈決議案，亦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權。
4. 概無股東於該通函內表明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表決反對任何決議案或就任何決議案放棄表決權。
5.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作為點票的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貝森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朱冬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及非執行董事馬蔚華博士；執行董事徐沛欣先生、孫磊先生及朱冬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齊大慶博士、陳亦工先生及馮中華先生。